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受让中钰资本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公司以自有资金 4.3 亿元受让取得中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禹勃等股东持有的中钰资本公司 43% 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公司以自有资金 16,326 万元对中钰资本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中钰资本公司 51% 的股权。2017 年 1 月 8 日，中钰资本公司完成董事会改选。现公司对中钰资本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业绩承诺及补偿约定

根据本公司与中钰资本公司原股东深圳中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签订的《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钰资本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中钰资本公司原股东深圳中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承诺中钰资本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经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原则）分别不低于 2.5 亿元、3.2 亿元、4.2 亿元。

在三年业绩承诺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期末，若经负责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审计机构审核确认，中钰资本公司在该会计年度内累计实现的经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原则）未能达到该会计年度承诺净利润的 70% 时，中钰资本公司原股东深圳中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应在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三个月内对公司进行现金补偿，计算公式为：
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标的资产总对价×收购方投资比例。

如果中钰资本公司或原股东深圳中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违反投资协议的陈述、承诺和保证条款，且在要求的合理整改期内未予以改正的，或者经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原则）连续两年未达到当年度承诺利润的 70%的，或者未按照投资协议约定进行现金分红的，或者未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业绩补偿的，则本公司有权要求中钰资本公司原股东深圳中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将届时本公司持有的全部中钰资本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金额为本公司实际投资额基础上按年化 10%收益率溢价，计算公式为： $P=M \times (1+10\%)^T$ 。其中：P 为本公司投资获得之全部股权对应的回购价格，M 为实际投资额（若有业绩补偿，应扣减已补偿金额），T 为自本次投资完成日至本公司执行选择回购权之日的自然天数除以 360。

二、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中钰资本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为 1,385.3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281.39 万元，根据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原则，中钰资本公司 2017 年度实际完成净利润为 1,281.39 万元，未完成 2017 年度业绩承诺，也未达到 2017 年度业绩承诺的 70%。

三、2017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的原因

1.中钰资本转让北京春闰科技有限公司控股权交易未能在 2017 年内完成，未能在 2017 年体现投资收益。

2017 年四季度，中钰资本根据控股子公司北京春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春闰）的发展规划，为优化北京春闰的股东结构，促进北京春闰的长远发展，同时获取较好的投资收益，决定转让持有的北京春闰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但未能在 2017 年内完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相关公告。本次交易尚需受让方对北京春闰进行尽职调查后确定，并以中钰资本、中钰医疗与交易对方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为准。

由于北京春闰的控股权转让交易未能按预期完成，造成中钰资本 2017 年度实现的投资收益大幅减少，从而导致公司 2017 年业绩也相应降低。

2、中钰资本基金投资项目退出延后，部分业绩延后体现，未能 在报告期内实现。

由于政策及市场原因，中钰资本旗下其他已届退出期的基金退出时间未能全部按照原计划时间完成退出，造成部分业绩在报告期未能体现。其中，爱尔眼科收购爱尔并购基金持有医院资产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于 2017 年 11 月获得证监会核准。但由于爱尔眼科收购交易在 2017 年内尚未完成，造成该部分收益未能在 2017 年度体现。

3、中钰资本减持部分控股子公司股权产生收益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未能计入 2017 年度净利润。

中钰资本是以大健康领域的参股投资、细分市场的产业整合加阶段性控股投资，并按照既定策略和市场情况持续减持所持股权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的专业投资公司，主营业务之一是投资股权并获取减持退出的相关收益。

2017 年上半年，中钰资本按照投资策略减持了部分控股子公司股权并获得投资收益。鉴于中钰资本在 2017 年上半年度减持部分控股子公司股权未导致其失去控制权，依据相关的会计准则，该收益列入公司资本公积，暂不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四、业绩补偿安排

承诺人原股东深圳中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即“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将按照协议约定，积极筹措资金，履行补偿义务。

五、公司后续解决措施

本公司将按照协议规定执行，督促各承诺人尽快履行补偿义务，维护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也要求中钰资本公司加强内部管理，改善经营业绩。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审〔2018〕3871 号）《关于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